

眉县公安局森林公安警察大队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命令和国家林业局、公安部的规章、决定、指示；

2、根据《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以及国家林业局、公安部《关于森林和野生动物刑事案件管辖及立案标准》，依法侦查破坏森林资源、野生动物资源的 19 种森林和野生动物刑事案件；

3、积极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教育，预防森林火灾，巩固林业建设成果，保障林业经济建设健康发展；

4、积极开展森林和野生动物法律法规宣传，加强林区治安巡逻，预防违法犯罪，维护林区治安稳定；

5、从严治警，加强森林公安队伍建设；

6、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内设机构。

我单位无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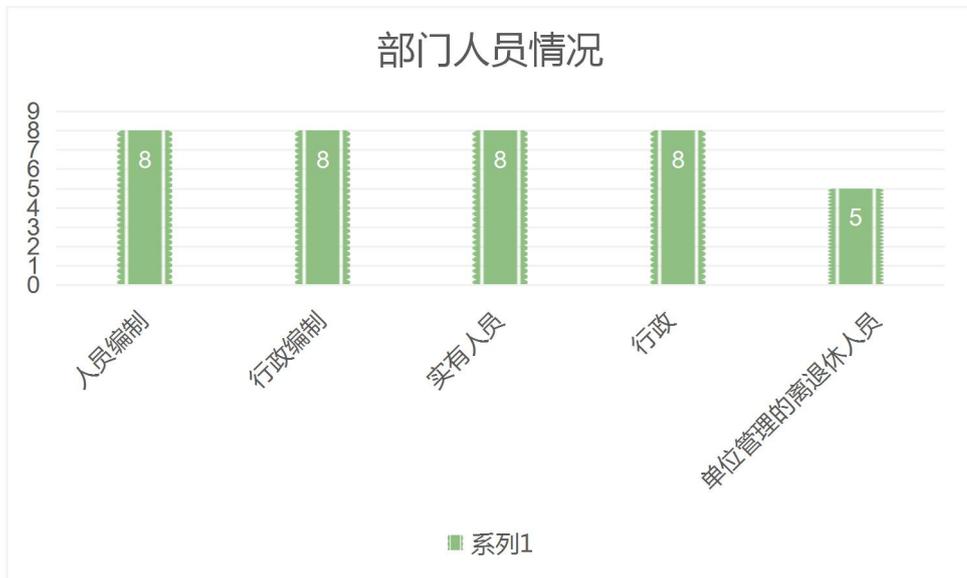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眉县公安局森林公安警察大队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8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8 人，其中行政 8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5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眉县公安局森林公安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2.0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30.82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1
		9. 卫生健康支出	0.74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95.90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3.67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142.03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42.03	支出总计	142.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眉县公安局森林公安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2.03	142.03						
20402	公安	30.82	30.8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0.82	30.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2	30.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1	10.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2	10.82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0.82	10.82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09	0.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9	0.0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74	0.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74	0.74						
213	农林水支出	0.74	0.74						
21302	林业和草原	95.90	95.90						
2130201	行政运行	95.90	95.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90	95.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7	3.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	3.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眉县公安局森林公安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功能分类科	科目名称	合计			级支出		补助支出
目编码							
合计		142.03	118.03	2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82	6.82	24.00			
20402	公安	30.82	6.82	24.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0.82	6.82	2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1	10.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2	10.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2	10.82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09	0.09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09	0.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74	0.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74	0.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74	0.74				
213	农林水支出	95.90	95.90				
21302	林业和草原	95.90	95.90				
2130201	行政运行	95.90	95.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7	3.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7	3.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	3.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眉县公安局森林公安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42.0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30.82	30.82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1	10.91		
		9. 卫生健康支出	0.74	0.74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95.90	95.90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3.67	3.67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眉县公安局森林公安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142.03	本年支出合计	142.03	142.03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42.03	支出总计	142.03	142.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眉县公安局森林公安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42.03	118.03	112.81	5.22	2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82	6.82	6.82		24.00	
20402	公安	30.82	6.82	6.82		24.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0.82	6.82	6.82		2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1	10.91	10.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2	10.82	10.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2	10.82	10.82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09	0.09	0.09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09	0.09	0.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74	0.74	0.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74	0.74	0.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74	0.74	0.74			
213	农林水支出	95.90	95.90	90.68	5.22		
21302	林业和草原	95.90	95.90	90.68	5.22		
2130201	行政运行	95.90	95.90	90.68	5.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7	3.67	3.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7	3.67	3.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	3.67	3.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眉县公安局森林公安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8.03	112.81	5.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13	110.12		
30101	基本工资	65.52	65.52		
30102	津贴补贴	29.38	29.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2	10.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74	0.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7	3.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2		5.2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2		5.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8	2.68		
30305	生活补助	0.09	0.09		
30307	医疗费补助	2.59	2.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眉县公安局森林公安警察大队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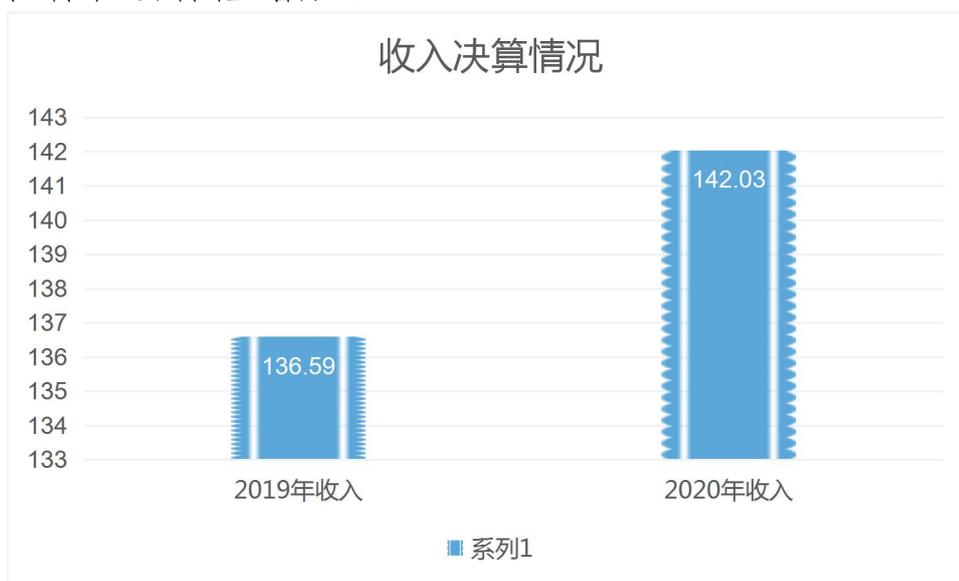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1.62					1.62		
决算数	1.62					1.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 142.03 万元比上年增长 5.44 万元，增加原因为工资及各种社会保险增加。



2020 年支出 142.03 万元比上年增长 5.44 万元，增加原因为工资及各种社会保险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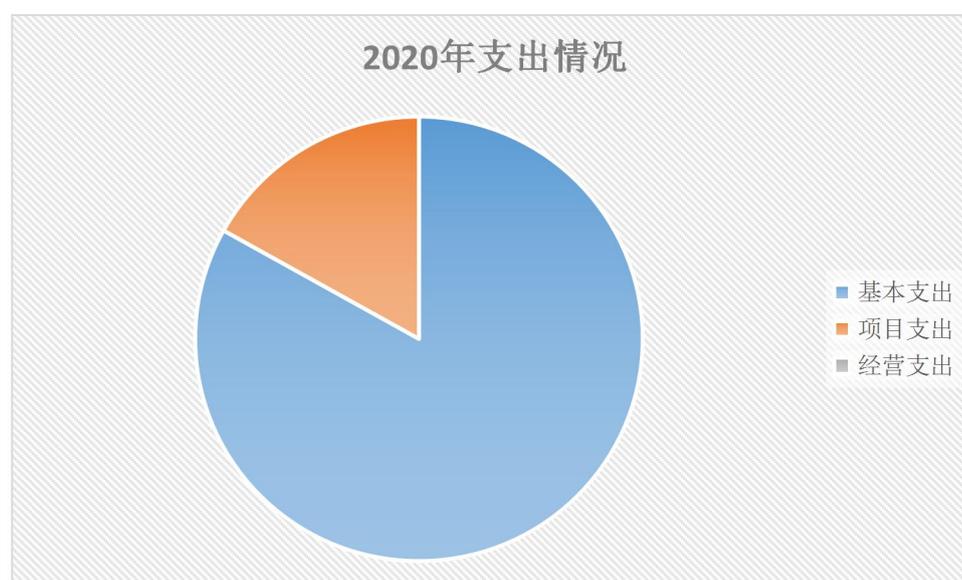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 142.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2.0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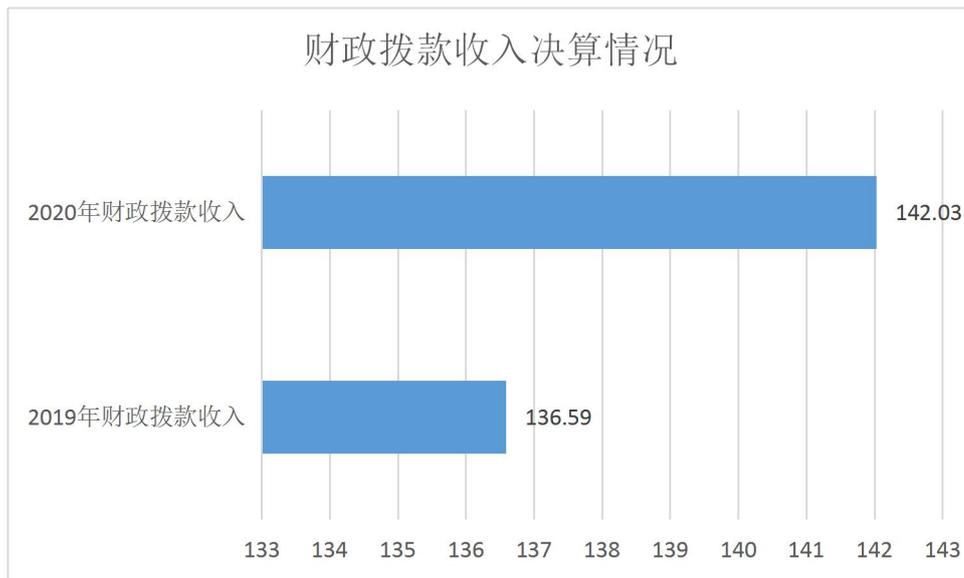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142.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8.03 万元，占 83%；项目支出 24 万元，占 1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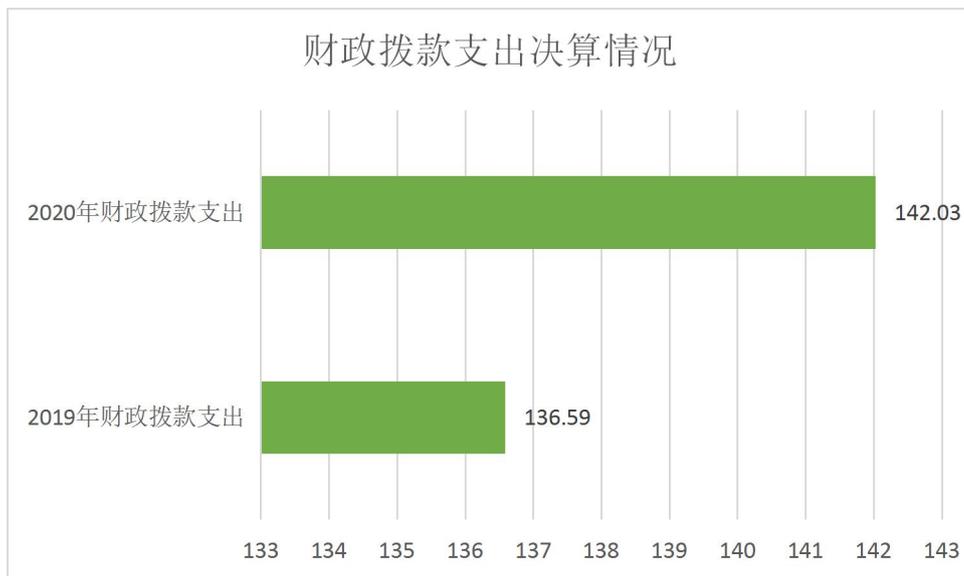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142.03万元比上年增长5.44万元，增加原因为工资及各种社会保险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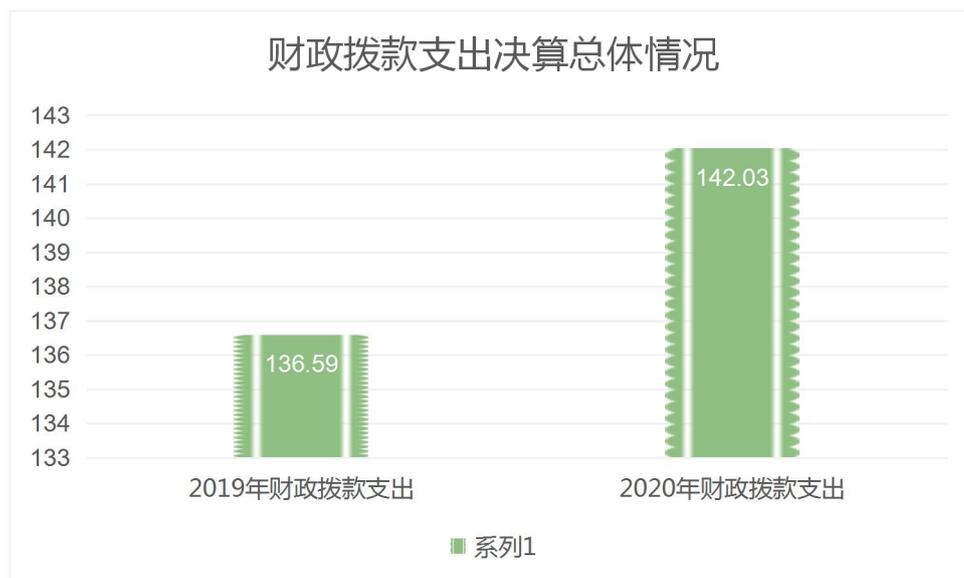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142.03万元比上年增长5.44万元，增加原因为工资及各种社会保险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142.0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44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工资及各种社会保险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42.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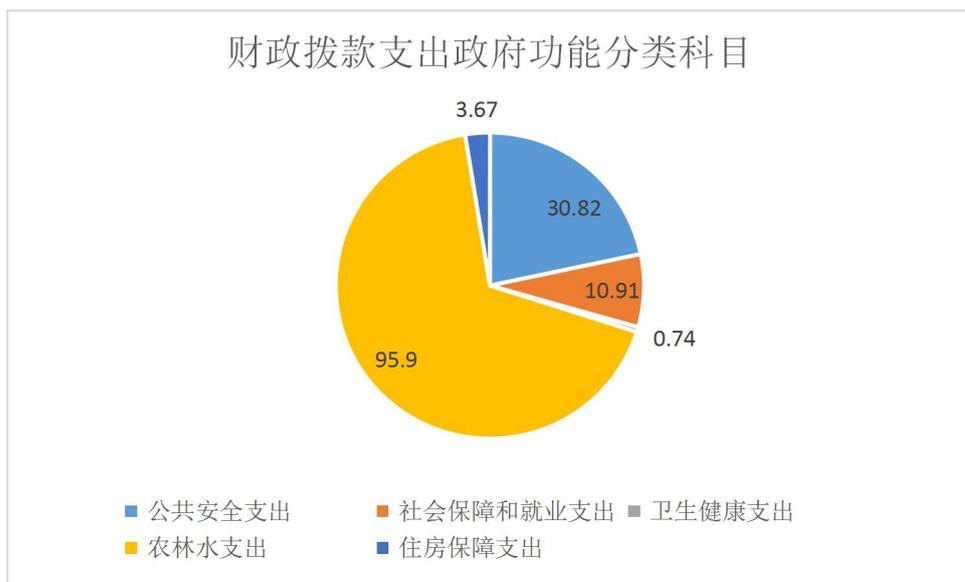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 30.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0.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 0.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0.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95.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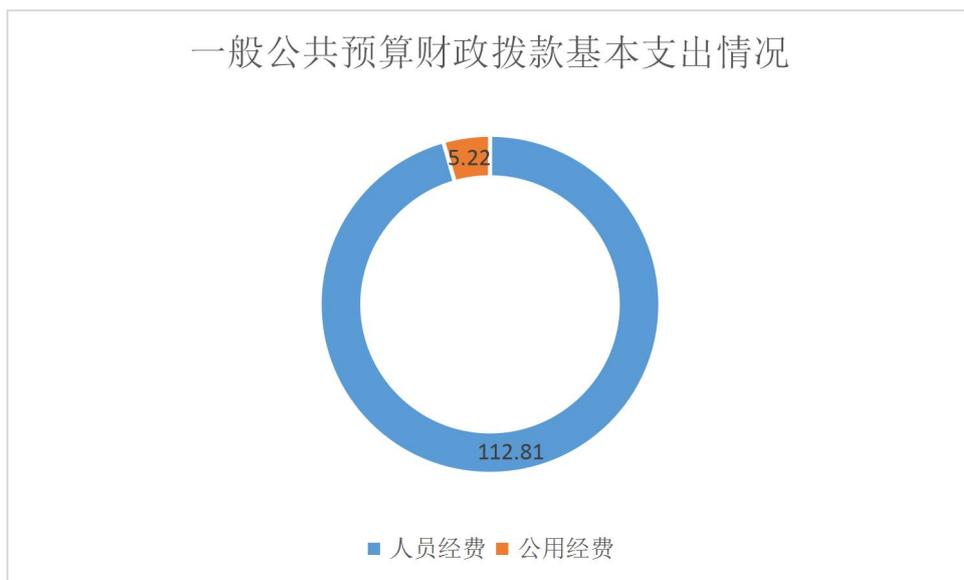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8.0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12.81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5.22 万元。

人员经费 112.81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10.13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65.52 万元；津贴补贴 29.38 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

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74 万元；住房公积金 3.6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8 万元。其中：生活补助 0.09 万元；医疗费补助 2.59 万元。

公用经费 5.2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2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62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未购置车辆。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年末保有量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无公务接待支出。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无培训费支出。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无会议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5.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公安经费 1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公安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4 万元，执行数 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的保障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全年治安巡查 210 次，发放宣传材料 6000 余份，悬挂宣传横幅 56 条，查处林业刑事案件 2 起，林政案件 6 起，有效的保护了我县森林资源安全，群众满意率显著提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林业法律法规宣传和巡查力度不够，宣传形式单一。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大林业法律法规宣传力度，加强重点区域的巡查，使林区群众的护林防火意识进一步加强。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眉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眉县森林公安派出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保护辖区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安全 目标2: 森林公安正规化建设 目标3: 提高林区群众治安满意率			治安巡查210次, 发放宣传材料6000余份, 悬挂宣传横幅56条查处刑事案件2起, 林政案件6起, 有效的保护了我县森林资源安全, 群众满意率显著提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治安巡查≥210次, 发放、张贴林业宣传资料≥2000份, 及时查处森林资源案件	完成	完成	
		质量指标	森林资源案件查破率≥95%以上, 完善基础设施建设≥90%, 森林案件发案率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加强林区巡查力度, 做好林业法律法规宣传	完成	完成	
		成本指标	查处案件经费, 宣传巡查经费, 基础设施建设, 办公经费及车辆运行费	完成	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群众林业经济收入	完成	完成	
		社会效益 指标	群众保护林业资源意识, 林区治安满意率	完成	完成	
		生态效益 指标	保护辖区森林资源安全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作用	完成	完成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改善人民生活环境, 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	完成	完成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95%以上	完成	完成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98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142.03万元，执行数142.0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有效的保障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全年治安巡查210次，发放宣传材料6000余份，悬挂宣传横幅56条，查处林业刑事案件2起，林政案件6起，有效的保护了我县森林资源安全，群众满意率显著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林业法律法规宣传和巡查力度不够，宣传形式单一。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大林业法律法规宣传力度，加强重点区域的巡查，使林区群众的护林防火意识进一步加强。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眉县公安局森林公安警察大队

自评得分：98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命令和国家林业局、公安部的规章、决定、指示； 2、根据《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以及国家林业局、公安部《关于森林和野生动物刑事案件管辖及立案标准》，依法侦查破坏森林资源、野生动物资源的19种森林和野生动物刑事案件； 3、积极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教育，预防森林火灾，巩固林业建设成果，保障林业经济建设健康发展； 4、积极开展森林和野生动物法律法规宣传，加强林区治安巡逻，预防违法犯罪，维护林区治安稳定； 5、从严治警，加强森林公安队伍建设； 6、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年度支出142.0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12.81万元，公用经费支出5.22万元，项目支出24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加强案件查处，严厉打击涉林违法犯罪，确保资源安全；加强基础防范，掌握治安动态，提高群众护林防火意识；开展专项整治，加强业务建设，提高执法水平；经常性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完成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142.03/142.03 \times 100\%$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0%	0%	5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142.03/142.03 \times 100\%$	100%	1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1.62/1.62 \times 100\%$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完成全县全县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植树造林等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39		
		项目效益 (20分)	20	完成国土绿化美化面积4.7万亩，栽植各类绿化苗木220.5万株；加强森林资源保护，生态空间治理成效显著提升。						19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